

塔城地区裕民县“空天地”一体化智慧县域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

（65422525121700214001）

一、招标条件

本塔城地区裕民县“空天地一体化”智慧县域建设项目（文号：裕发改项目【2025】227号和裕发改项目【2025】274号）已由裕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债券和其他配套资金，招标人为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总投资2500.0万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裕民县
2. 项目规模：新建智慧景区票务平台、综合游览系统及扩展功能，并购置智慧文旅设施；同步建设智慧教育数字中枢基座平台、数字应用赋能平台及教育扩展功能，配套购置智慧教育设备。
3.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标段1

标段（包）编号：65422525121700214001001

标段（包）名称：塔城地区裕民县“空天地”一体化智慧县域建设项目一标段（设计-采购-施工）工

程总承包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仅限于本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安装及竣工交付、缺陷责任期工作和最终接收等国家要求的所有工作，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环保、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为交钥匙工程，具体内容如下：设计工作包括：设计阶段包含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办理项目前期手续和施工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内容，施工图须经招标人确定并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采购范围包括：与工程项目相关（施工图载明的）所有建筑材料、设备的采购、运输、安装、验收保管等全部采购内容。施工范围包括：本项目EPC总承包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及缺陷责任期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1月19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01月30日

总工期：376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企业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其他组织；（1）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具有合格有效的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2. 项目负责人资质要求：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要求：投标人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考B证，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建筑工程）相关高级

专业技术职称，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2）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4）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5）投标文件中所报项目经理与下载招标文件时填写的项目经理必须一致。2、施工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且具有有效的安考B证，本单位注册；本项目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该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 投标其他条件：1、企业类似业绩要求：①施工单位：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16日，以合同协议书日期为准）类似工程业绩不少于1个(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②设计单位：提供工程总承包类似业绩或设计类似业绩不少于1个（时间要求：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16日，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2、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类似业绩要求：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16日，以合同协议书日期为准，项目经理至少承接过一项工程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业绩证明材料须反映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信息，否则按无效业绩处理） 3、财务要求：联合体牵头人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4、其他人员要求：项目施工主要班组人员：项目负责人（不少于1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不少于1人）、质量负责人（不少于1人*），安全负责人（不少于1人*），施工员（不少于1人）、安全员（不少于1人），质量员（不少于1人）、标准员（不少于1人*），材料员（不少于1人*）、预算员（不少于1人*）、劳务员（不

少于1人*）、资料员（不少于1人*）。以上标注*的人员岗位可互相兼职，每人兼职不应超过1项。并提供三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A证）、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B）证、安全员（C）证）。 5、信誉要求：投标人如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被拒绝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6、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原件 7、其他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向招标人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但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本项目牵头方为联合体中的施工单位；（2）组成联合体投标应符合对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工程项目的投标；（3）以联合体方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递交招标人，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4）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5）所有成员单位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5年12月19日到 2026年01月08日
2. 获取方式：请到塔城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jy.xjtc.gov.cn/TPBidder>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费用：0.0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01月09日 10:30

2. 递交方法：请到塔城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jy.xjtc.gov.cn/TPBidder>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2026年01月09日 10:30

2.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

3. 开标地点：开标方式为“不见面”网上评标系统，投标人不到场进行开标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裕民县

联系人：潘海洋

电话：1999915330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瑞恒中信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2
888号绿地中心蓝海16楼

联系人：耿传奇、梁伟

电话：15599823852

电子邮件：1791800852@qq.com

2025年12月19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